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怡婷

電話：(03)3322101~7575

電子信箱：100125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龍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0900178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為體恤各校參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防疫工作人員之辛勞，是類人員防疫期間加班補休時數計算，放寬得不以「時」為單位，結算區間得依學校排班規劃彈性處理，並追溯自實際防疫工作開始計算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各科室(本府教育局人事室除外)

